APR232020_20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6548942 日期：2020年4月23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物理学家，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提供给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按要求证明申请人拥有符合条件的一次性成就，或满足该类别十项初步证据标准中的至少三项。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此前提交的证据证明其满足三项初步证据标准，并且在其他方面符合所寻求福利的资格。

在本程序中，申请人负有证明其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责任。参见该法第291条，8 U.S.C. § 1361。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该法第203(b)(1)条规定，如果符合以下条件，签证可提供给具有杰出能力的移民：

(i) 该外籍人士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

(ii) 该外籍人士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

(iii) 该外籍人士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杰出能力”一词仅指那些“已上升至其从事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8 C.F.R. § 204.5(h)(3)规定了一种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来证明持续声誉及其成就在该领域内获得认可。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其必须提供足够的符合条件文件，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十项类别中的至少三项（包括奖项、特定媒体上的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

当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时，我们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总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个人属于其从事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参见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

二、分析

申请人在提交申请时受雇于[已隐去]诊所的[已隐去]物理项目，担任特别研究员/医学物理住院医师。1 他于2009年在[已隐去]大学获得物理学学士学位，于2014年在[已隐去]大学获得物理学哲学博士学位，并于2017年在[已隐去]大学获得[已隐去]认证证书。根据其简历，申请人曾在[已隐去]诊所担任研究员，并在[已隐去]大学担任博士后研究员。

A. 证据标准

由于申请人未表明或证明其曾获得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其必须满足8 C.F.R. § 204.5(h)(3)(i)-(x)中至少三项替代监管标准。

申请人提交了与十项替代监管标准中三项相关的证据。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满足其中两项标准，即评审其领域内他人的工作和撰写学术文章。2 参见8 C.F.R. § 204.5(h)(3)(iv)和(vi)。然而，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的证据未能证明其满足所主张的第三项标准，即关于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

我们已审查记录中的全部证据，并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满足这第三项标准。

1 在上诉中，申请人表示其已接受[已隐去]大学副教授职位，开始日期为2019年7月。

2 申请人提供了证据，证明其曾为多家科学期刊进行同行评审稿件，包括Nano Research、Physics Letters A、Nanotechnology和Journal of Applied Physics。此外，申请人提交了证据，证明其合著的文章发表在同行评审科学期刊上，包括ACS Nano、Nano Letters、Nanotechnology、Physical Review Letters和Applied Physics Letters等。

个人在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科学、学术、艺术、体育或商业相关贡献的证据。8 C.F.R. § 204.5(h)(3)(v)

在其决定中，审理主任认可申请人提交了讨论其研究的专家意见信、其已发表文章的副本以及关于其发表期刊的信息，还有证据表明其被其他研究人员在其已发表作品中引用。然而，审理主任认定该证据未能证实申请人关于其已作出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科学贡献的主张。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审理主任未充分考虑为支持该标准而提交的证据，或未从整体上考虑该证据。

为满足该标准，申请人必须证明其不仅作出了原创贡献，而且这些贡献在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参见USCIS政策备忘录PM 602-0005.1，《对随某些I-140申请提交的证据的评估；对审理员现场手册（AFM）第22.2章的修订》，AFM更新AD11-14第8-9页（2010年12月22日），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HTML/PolicyManual.html（指出尽管获得资助和发表的工作可能是“ 原创的 ”，但仅此事实不足以证明该工作具有重大意义）。例如，申请人可以表明贡献已在领域内广泛实施、显著影响或影响了该领域，或以其他方式上升至领域内重大意义的水平。

申请人指出四项其主张已在物理学领域产生影响的原创贡献。尽管申请人提供了赞扬其研究贡献的专家意见信，但如下文所述，作者并未提供表明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的具体例子。总体而言，这些信件叙述了申请人的研究和发现，指出其在期刊上的发表，并提及其工作被他人引用。尽管它们反映了其工作的新颖性，但并未表明其研究和发现如何被认为具有如此重要性，以及它们对领域的影响如何达到该标准所要求的水平。

首先，申请人描述了其在表征二维（2D）金属-绝缘体转变[已隐去]二维系统方面的工作，指出他“ 在[已隐去]态与二维金属-绝缘体转变之间发现了一个新的[已隐去]相 ”，并“ 在广泛的温度和密度范围内表征了[已隐去]相的[已隐去]性质 ”。[已隐去]大学的[已隐去]表示，他本人“ 在[已隐去][二维][已隐去]系统中发现了金属-绝缘体转变 ”，3并表示申请人“ 通过使用低温电输运和热电测量表征‘ [已隐去] ’中的二维空穴，对该研究领域作出了显著贡献 ”。他称赞申请人的研究解决了“ 理论与实验观测之间差异的长期谜题 ”，并揭示了“ 关于[已隐去]二维[已隐去]系统的基本信息 ”。[已隐去]进一步将该工作描述为“ 影响深远 ”，并指出他和他人已在各自发表的文章中引用该工作。另一封信来自[已隐去]大学的[已隐去]，将申请人的研究描述为

3 [已隐去]表示，其发现已被美国物理学会认定为二十世纪[已隐去]物理学50项主要发现之一。

该研究领域的"基础性工作"，称她已在与他的工作密切相关的二维._I___ _.体系上进行了实验，并指出她在自己的一篇出版物中重点介绍并讨论了申请人的研究。
这些信件确认申请人所进行的研究建立在I i的发现之上，并引起了其他研究人员的兴趣，他们能够将申请人的工作应用于自己的研究。但这并不表明他的工作对整个物理学领域的影响达到了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性贡献的程度。参见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4-35 (D.D.C. 2013)；（维持裁定，认定一名交谊舞者未满足该标准，因为她未能证实其对整个领域的影响）。例如，虽然 将该工作描述为"卓越贡献"且"影响深远"，但他除指出该工作被他人引用外，并未讨论其在领域内的具体影响或作用。
申请人表示他的两项原创性贡献与其对[=====:I
I I的研究有关。首先，他解释说，他"揭示了L__J中的 表面态
以及l _，开创了对._____--.-_____-,,材料的研究。"他还
表示，他"确定了,_____ __,和l I
I I的热电性质，这对于调整
的电学和热学性质具有深刻见解"，一名
大学的助理教授称，I I" I I, I I
申请人在该领域的研究"为调整._____ _的性质提供了宝贵信息。"并指出他与l I ,....,w的合作
_c_a_o_st_n_1c-t-iv_e_fo_r__,
~于对~的表征和利用的后续研究。"D
L__J表示，他在自己的多项研究中引用了申请人已发表的论文。虽然
该证据确认其他研究人员在其自己发表的研究中注意到了这项工作，但D
I I的信件未就该项研究的重大意义提供足够的特定性，
以支持申请人关于他被公认为"开创了对1 I的研究"的主张

~ ,__ _____ 材料。"相反，I I将申请人的研究工作描述为
"有价值的"和"建设性的"，而未进一步解释它如何已经影响或作用于
该领域。

大学学院的一名教授LJ将申请人关于
1---- _____.....,I的出版物描述为"开创性的"。他表示"[t]对._____ ~态 0
的发现是过去十年中I I物理学领域最大的突破。"~
I I然而，似乎并未将该发现归功于申请人。他表示，
申请人的研究揭示了"利用._____ ____.进行室温
应用的可能性"以及"为调整
._____ __.性质以实现实际应用提供了新颖见解；因此，它对I I具有
持久影响。"虽然他笼统地指出了申请人研究的潜在
应用，但J I并未解释它如何已经显著
影响或作用于他们共同的领域。
最后，申请人表示他合成了"一种用于
.-=====____ __.收集的新型I I合金，可用于高温下的废热回收。"
I I的信件简要谈及申请人在该领域的研究，指出他的合成
方法"提高了I I功率因子，以及l I材料的品质因子。"他
笼统地指出了 I合金的重要性，指出它们具有

表明其在燃烧发动机驱动的车辆、发电厂及其他领域具有潜在用途的性质。
然而，他并未谈及申请人所合成的特定Ir合金的重要性，也未谈及它目前对该领域的影响或作用。

上述审议的信件主要包含对申请人研究新颖性和实用性的证明，但未提供达到与重大意义相符程度的具体贡献实例。具体阐明申请人的贡献如何对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及其对后续工作的影响的信件才具有价值。参见uscis政策备忘录PM 602-0005.1，supra，第8-9页。缺乏具体内容且使用夸张语言的信件不具有价值，不被视为可作为满足该标准依据的证明性证据。Id. at 9. uscis无需接受主要为结论性的陈述。1756, Inc. v. US. Att'y Gen., 745 F. Supp. 9, 15 (D.C. Dist. 1990)。上述信件作者的断言未解释申请人的研究成果如何被该领域其他人广泛实施或依赖，也未证明申请人的工作对整个领域产生了与重大意义贡献相称的可证明影响。

申请人还提交了其在Google Scholar上的出版物和引用记录，但该证据并不表明他的工作对整个物理学领域的影响达到了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性贡献的程度。申请人发表了被其他研究人员引用的文章这一事实本身并不表明其具有重大意义的贡献。根据8 C.F.R. § 204.5(h)(3)(v)，出版物不足以证明，除非有证据表明它们具有"重大意义"。尽管申请人强调他的一些文章发表在高影响力期刊上，但仅此一点也不足以证明任何单篇文章在该领域被视为具有重大意义。然而，我们承认，申请人可以提交证据证明其文章"引发了广泛评论或受到该领域其他工作者的关注，或引用索引中的条目（特别是相当多的条目）将[其]工作引用为该领域的权威，可能证明[其]对所属领域的贡献具有重要意义。"参见USCIS政策备忘录PM 602-0005.1，supra，第7页。

申请人提交了一张图表，将其总引用记录与其领域内15位其他研究人员的引用记录进行比较，其中大多数是大型研究型大学的物理学或材料科学助理教授。申请人未解释使用何种标准来认定这些个人作为比较基准。此外，我们注意到，概括申请人全部已发表作品引用情况的证据并不能证明他的任何具体工作被如此广泛引用和依赖，以致被认为在其领域产生了重大意义的影响。将申请人的累计引用与该领域其他人进行比较，通常更适合在最终实质审查中确定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并证明他处于所属领域最顶端的小比例之中

申请人还提供了来自Clarivate Analytics的证据，显示他的两篇文章按学术领域（此处为物理学）和发表年份分组时位列前1%（另有三篇位列前10%）。与基线或平均引用率的比较排名并不自动证明某一申请人已在该领域作出具有重大意义的贡献。例如，更适当的分析方式是将申请人单篇文章的引用与该领域视为具有重大意义的其他类似高被引文章进行比较，并纳入其他佐证证据。引用

排名不能提供足够的背景信息来确定某一研究人员的工作在该领域的影响或重要性。该背景信息必须由记录中的其他证据提供。

申请人并未如其所称那样证明他定性为高被引的五篇已发表文章中的任何一篇被视为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性贡献。虽然申请人以专家意见信的形式提交了佐证证据，但基于上述理由，该证据不足以证明申请人的任何研究成果，无论单独或整体而言，在其领域产生了卓越的影响或作用。他引用最多的两篇文章发表在ACS Nano和Nano Letters上，正是I 所称"对后续研究具有建设性"的文章。

此外，记录显示，申请人提交了引用其工作的研究论文和综述文章的样本。然而，对这些文章的审查并未显示申请人的研究对除引用其工作的作者之外的整个领域的重要性。例如，申请人提供了一篇部分文章，题为 . _____ __，~--r----~（Nano Letters），其中作者引用了其2012年Nanotechnology文章。4 然而，该文章并未将申请人的书面工作与其他42篇被引论文区分或突出。所提交的一篇综述文章，题为 I : I （Advanced Materials），引用了申请人的2012年Nano Letters文章以及数百篇其他文章。虽然证据表明申请人对一个看似活跃的研究领域做出了贡献，但我们无法认定研究或综述文章中引用的每一篇出版物都表明个人具有重大意义的科学贡献。

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三份关于根据此分类提出申请的科学研究人员的非先例决定，指出 “ 此前的AAO决定已反复承认引用记录的价值，并将独立引用本身视为申请人工作影响力的确凿证据。 ” 这些决定未作为先例公布，因此对USCIS官员在未来的裁决中不具有约束力。见8 C.F.R. § 103.3(c)。非先例决定将现行法律和政策适用于个别案件的具体事实，并可能根据诉讼记录中的证据、所考虑的问题以及适用的法律和政策而有所区分。尽管如此，我们注意到申请人强调，在所引用的其中一项决定中，我们认定 “ 显示超过两百次独立引用的文件 ” 是对申请人已发表发现的 “ 确凿证据，表明其他研究人员受到其工作的影响并熟悉其工作。 ” 然而，该非先例决定也强调了这样一个事实，即我们高度重视专家的陈述，这些专家清楚地描述了申请人的科学贡献在其领域中如何既具有原创性又具有重大意义。如前所述，本案中提交的专家意见书未能充分解释和证明申请人贡献的重大意义。

综合考虑，由对申请人已发表发现的引用、引用统计数据以及其同行物理学家和其他专家的推荐信组成的证据表明，申请人一直是一位多产的研究人员，其发表的数据和发现已被他人在其自身研究中依赖。然而，这并未证明申请人已

4 尽管我们讨论了两篇样本文章，但我们已审查并考虑了每一篇。

在物理学领域做出了重大意义的贡献。因此，他未满足此标准。

III. 结论

申请人未提交所要求的一次性成就的初步证据或满足十项标准中至少三项的文件。因此，我们无需提供Kazarian案中所述类型的最终实质审查，596 F.3d at 1119-20。尽管如此，我们告知，我们已综合审查了记录，结论是记录不支持认定申请人已确立所寻求分类所需的声誉和认可。

申请人寻求的是一种高度限制性的签证分类，旨在面向已处于各自领域顶端的人士，而非面向正在向顶端迈进的人士。USCIS长期以来一直认为，即使是在大联盟级别比赛的运动员也不会自动满足“ 杰出能力 ”标准。Matter of Price, 20 I&N Dec. 953, 954 (Assoc. Comm'r 1994)。在此，申请人未证明其工作的重要性表明具有所要求的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或符合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享有声誉的职业生涯 ”。H.R. Rep. No. 101-723, 59 (Sept. 19, 1990)；另见该法第203(b)(1)(A)条。此外，记录亦未以其他方式证明申请人在该领域获得了国家或国际声誉，且其是已升至所从事领域最顶端的小部分人之一。见该法第203(b)(1)(A)条和8 C.F.R. § 204.5(h)(2)。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证明其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资格。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每项理由均作为裁决的独立和替代依据予以考虑。

命令：上诉被驳回。